

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 
天津市财政局 文件  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

津科智〔2025〕3号

天津市关于 2024 年第四批  
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(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)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(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)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,荣森海姆(北京)输送系统有限公司、中铁科(北京)信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完成了跨认定机构

管理区域整体迁移，现予以公告，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，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天津市 2024 年第四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名单



天津市科学技术局



天津市财政局
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

2025年1月1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附件

## 天津市 2024 年第四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名单

序号	原企业名称	现企业名称	迁出地	证书编号
1	荣森海姆（北京）输送系统有限公司	荣森海姆（北京）输送系统有限公司	北京	GR202211001327
2	中铁科（北京）信息工程设计咨询 科技有限公司	中铁科（天津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北京	GR202211002154

